

证券代码: 000681

证券简称: *ST 远东

公告编号: 2010-011

关于延期提交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 重大资产重组二次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2010年2月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下发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090916号，以下简称“反馈意见”），按照反馈意见要求，本公司应在收到反馈意见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书面回复。

由于本次反馈意见有关事项还需进一步核查和落实，预计无法在规定时间内提供相关文件。本公司将与中介机构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，尽快完成相关工作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延期回复二次反馈意见。

特此公告！

远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〇年三月十九日